



2022 年總會教社奉獻主日參考講章(二)

作者：Watan Diro mtabu (賽德克族群區會德克達雅教會)

主題：基督徒的社會責任

經文：彌迦書第六章 8 節

Sediq babaw dxral! Utux Tmninun pa tna tmnesa manu ka sunca malu. Manu ngengalun Niya peyyah sunan? Wana bay qmpah msdurux nuda mi, smkuxul umalu, pusa bay tllbu lhbun mi, msupu mkksa Utux Baraw Su. (Kari Utux Baraw Sediq Toda 都達賽德克語)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上帝同行。

有一本書名為「Utux Tmninun psruwa Intadan」去殖民化的上帝～帝國主義浪潮中的聖經』」一書~值得台灣國人與台灣原住民族全體族人省思。

本書共有十章，舊約論述由第一章至第七章，第八章至第十章為新約論述。本書主要關注於基督教殖民主義的複雜遺產。在帝國主義統治集團統治下受苦的原住民族，一般都會調適融入到廣泛的流傳的信念，即為基督徒，就是白人基督徒註定要統治他們。作者指出，約翰的神學有潛力向全球發出，而不只是本土的宣告。(本書作者為Mark G.Brett馬克布雷特，雪菲爾大學博士。)

批判約翰福音是全球化意識形態的溫床，是有爭議的。

這樣社會的批判假定意識形態本質上是依附於文本的，不管它們被詮釋的處境會是如何。更有說服力的對後殖民理論的應用，關注聖經文本的複雜性，這包括了聖經文本的多種層次、諷刺和對它們的接受。這就是作者在本書中所嘗試採用的進路。引言中，作者指出本書滑動於古代和現代的處境，與現在唯我論(solipsistic)的潮流相一致，就是讀者只能按照他們自己的想法重建過去。一個批判的神學需要悔改的行動(praxis)和與原住民真誠的對話。作者指出澳大利亞國家身份的建立，需要把他自己從法律和經濟上對歷史不公義之事的依靠上釋放出來。

在第一章中，「聖經和殖民化」，作者描繪出一系列的概覽，呈現聖經文本如何被植入到殖民主義的話語中。焦點是澳大利亞，以及與選擇來自美國、非洲，印度和傲特雅羅瓦(Aotearoa：毛利語，意為長白雲之鄉)紐西蘭的例子進行比較和對比。

第二章「異化的土地和帝國的咒詛」，指出在創世記1:28「治理這地」，從16世紀以來，常常被引用，作為帝國擴張的理由和產權與耕作掛勾的認證，作者認為這一詮釋的傲慢，事實上是把我們現在所看到的聖經敘事的原初異象顛倒了。法律語言的拘謹，掩蓋了後繼的殖民政府的媒介作用。殖民政府採納的，就是那些故意制定要削弱原住民法律和切斷原住民群體與他們傳統故鄉之間所有連結的政策。可以從聖經中反覆出現的，反帝國主權的潮流對地中海東部諸島及沿岸地區的

洗刷中猜測到「歷史潮流」這一點。

第三章「先祖和他們的恩賜」一章中，作者認為希伯來聖經反映了法律和傳統的大量改變。沒有暗示國王(不管是一個以色列的還是一個外國的君王)能夠滅除從先祖傳到不同氏族土地所有權。「救贖」的意思主要指的是疏遠親屬的修復和回歸祖國。

第四章「豬、狽和文化混雜」，描述在現代考古學者中廣泛認同的觀點，早期鐵器時代(公元前1200-1000年)的巴勒斯坦人口主要是原住民族。語言、服飾、髮式、房屋和瓷器的證據表明，早期的以色列人可以被看作是迦南人中的一個農業部落。以色列的文化身份不是從外部強加的，正如非利士人殖民地的一個個案。

第五章「申命記、種族滅絕和國家的渴望」，聚焦於對迦南民族種族滅絕的呼召，特別是在申命記20章中所描述的。模仿了要求絕對忠誠於帝國君王的亞述協約文獻，但是申命記的作者們通過強調他們與一個更高的主宰——他們的神YHWH雅威之間的協約或者聖約，剔除了當時佔據主導的帝國文化。

第六章「異議先知們和烏托邦的提出」，處理以色列的先知們的烏托邦異象，他們看到一個普世的和平，在這種和平中，以色列「掌管」其他國家。傳統的先知通常譴責的是富人沒有合理分配土地，先知書的一個基本原則是列國疆界應當受到尊重。

第七章「被擄和種族衝突」，接受最具有種族意識的聖經神學是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這一觀念，其歷史的根源不在於統治階層所發明的社會管制的策略，反而是因著被擄到巴比倫的少數以色列人掙扎生存而採納的一種文化抵抗的模式。在接下來波斯統治下回歸的時期，以斯拉和尼希米記的種族中心主義就變得沒有那麼合理了。在「民族主義者」菁英推動一些他們本民族的特定群體所視而不見的社會異象的現代語境中，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有些類似，它們具有一些反殖民運動的傾向。

本書的論點沒有假定任何批判理論或者「詮釋學」。為了處理後殖民主義議題的複雜性，許多不同的問題和方法是需要的，不確定的程度相應地增加。對於提出這本書的廣義的假定範圍，作者所工作的澳大利亞的語境對於所作出的詮釋的方法是至關重要的。

藉著這本書的激化，進而延伸促及到我們台灣原住民族；台灣國家正常化；乃至於賽德克民族部落社會文化處境。我們這400多年來經歷了許多外來政權的殖民，包含了荷蘭、葡萄牙、西班牙、鄭森(鄭成功)、清領時期、日本帝國、中華民國流亡政府迄今，台灣原住民族；以及賽德克民族身、心、靈與宗教信仰飽受殖民者之轄制(基督宗教信仰亦透過英國、加拿大、美國、中國、韓國、新加坡…等深深的影響著我們的信仰觀與婚喪喜慶之禮拜模式)，基於這樣的輾轉過程，以致於我們心靈無法得著真正的自由。約在主後1980-1994年代，全國台灣原住民族部落與教會發起原住民族社會運動，掀起一波波去殖民化之思維與行動。其中重要的具體行動如下：

1. 台灣原住民族正名運動：不要被稱為“山地山胞、平地山胞”。
2. 恢復傳統名字：身份證與戶口名簿可以註記族名(2021年底台灣原住民族總人口為58萬758人；2022年6月底為止，台灣國家總人口為

23,186,278人)。

3. 台灣原住民族各族正名運動：自2001年—2008年間，DPP(民主進步黨主政期間)成功恢復正名了Thau(邵族)、Kebalan(噶瑪蘭族)、Truku(太魯閣族)、Sakizaya(撒奇萊雅族)、3ST—Sediq/Seediq/Seejiq(賽德克族2008/4/23正名，2022年2月底止為10,812人)；2016年間又正名了居住在高雄地區的Kanakanav(卡那卡那富族)、Hla'aruwa(拉阿魯哇族)。
4. 還我土地運動—土地正義：至今尚未全然落實。
5. 正名運動：恢復山川、地域、部落與教會傳統名稱；道路、校名、村名、行政區域名稱…。
6. 推動設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7. 發展民族教育：推廣族語文化教育，籌設台灣國立原住民族大學現今正在研擬進行中。
8. 發起台灣原住民族專章入憲：至今尚未如願。
9. 通過原住民族基本法(2005/2/5 AD.)
10. 推動“台灣原住民族全面真實自治”：“ROC” or “CT”至今仍無法落實。藉著上述的經驗中，乃充分的呈現出台灣原住民族生命力的展現，也就是呈現後現代化；即去殖民化的思維、去殖民化教育與去殖民化行動，方延伸發展出現今的情境。然！當代台灣原住民族之社會文化處境中，始終無法全然恢復台灣原來的主人身份。400多年來外來政權；殖民者卻以施捨的態度給予台灣原住民族；舉凡土地、教育制度、福利政策…，也可以說是一種「福利殖民政策」。
11. 小英總統2016/8/1代表政府向台灣原住民族道歉，一再承認台灣原住民族是台灣的主人。此舉乃亞洲第一人，當給予高度之肯定，但必須觀察政府後續實質之行動與作為；土地正義是其試金石。
12. 主後2022年年底縣市長選舉，盼抗中保台政黨與候選人能勝選，不願聯共賣台政黨繼續蹂躪台灣母親；盼本次Kolas Yataka谷辣斯尤達卡(優秀的Pangcah阿美族人總統府發言人)能平安當選花蓮縣長。

神學與信仰的反省：

1. 土地是上主所賞賜的恩典：土地就是生命；台灣原住民族當勇敢抬頭昂首；恢復尊貴榮耀之台灣原來主人的身份。
2. 台灣主人的核心價值：台灣原住民族當發展出以各民族主體性之核心價值，進而落實實質之本土民族教育；形塑培育出有尊嚴且絕對受尊重之民族身份地位。
3. 外來政權、殖民者當以贖罪的心，善待台灣原住民族；外來政權、殖民者當認同性悔改，當認清自己乃外來入侵者，因他們長期以來對於台灣原住民族土地的掠奪、文化的侵略、教育內容的扭曲、人權的侵犯、生命財產安全的威脅…等，外來政權、殖民者針對上述所論，絕對有必要重新反省，並調適其態度，建構出一條適得其所的出路。
4. 當政者當謙卑：殖民者當以謙卑的態度，全然認同與接納台灣原住民族的語

言文化，進而有效執行各民族實質之民族教育。

5. 無所謂身份高低尊卑：在上帝國宣教中，必須深切瞭解，人人身而平等，任何一個個體、肢體，乃至於每個民族，藉著上主的創造論來說(Smnlan 創世記 1:26-28：26Rmngaw ka Utux Baraw: “Ita u pdai ta hnyuwan ta, pntnai ta so ita, smli ta sediq. So musa kmlawa qcurux wa cka ucilung, qduda wa karac baraw, tnbuwan mi camac kana babaw dxral mi, kana lmlamu kuWi wa mkkarang.” 27Kiya du Utux Baraw pa spntna na hnyuwan na smmalu sediq. Spntna na hnyuwan Utux Baraw smmalu dhiya. Smnalu dhiya ka hiya, niqan snaw mi qridin. 28Sbliqan na ka dhiya…上帝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 27上帝就照著他的形像創造人，照著上帝的形像創造他們；祂創造了他們，有男有女。 28上帝賜福給他們…)。人有上主的形象，上主所創造的都看為是美好的；在上主眼中是一樣平等的。
6. 去殖民化之思維與教育：台灣原住民族必須勇敢的面對本身長期被殖民下、被同化後苟活在殖民者的統治下，痛定思痛，正面積極的作神學與信仰的反省，以部落傳統的律法，將以色列人的信仰經驗，因著以色列人民的經驗；萬族都要得到福氣，透過信仰見證上主的榮耀！將以色列人的經驗，反射投影到我們民族的歷史情境，與社會文化情境中。由族人撰寫去殖民化思維與教育文本，重新詮釋與建構部落傳統律法。
7. 去殖民化的具體行動策略：
 - (1) 制定善美的民族教育體系：藉著教育促使台灣原住民族覺醒、人民自決；進而達到真實自治的願景。
 - (2) 族語文化的落實與扎根。
 - (3) 教會肩負起重新詮釋上帝國宣教之意涵，妥善管理上主所託付管理之一切受造物。
 - (4) 上主的僕人要恪遵先知與祭司的職分，以本色化方式敬拜上主，以草根性方式；以及部落傳統律法勇敢來面對部落問題。
 - (5) 建構台灣原住民族之神學論述：以聖經為根據，重新詮釋台灣原住民族的部落社會文化處境，以上主的話語，以及信仰的觀點；不偏離Utux Tmninun 編織生命上主的信仰來對話。
 - (6) 推動去殖民化民族教育的實踐實質解殖民行動：
 - ①全國族人響應恢復原住民族身份/各族原住民族身份；包含平埔民族各民族。
 - ②推動全國族人恢復原住民族名/各族原住民族尊貴、榮耀的名字。
 - ③加強台灣國家認同之認知教育。
 - ④提升台灣人民去中國殖民化思維教育。
 - ⑤正確的台灣歷史史觀。
 - (7) 尊重各族群的價值，從對原住民以施捨式的幫助轉變為分享、互助、相互學習的肢體夥伴關係。

- (8) 落實「正名運動」的理想，接納各族群正名，並以羅馬拼音標記人名與地名。
- (9) 以原住民山海智慧及對土地環境的理解為基礎，實踐整全宣教六面向中的「關懷受造界」。
- (10) 持續反省「福音與文化」間的關係，使基督徒生命更加豐盛。
- (11) 分享教會資源，關懷、協助離開原鄉來到都市的原住民有聚會的場所，使生命得到關顧。
- (12) 去殖化之民族教育—殖民者的態度：當以贖罪的心，補償的心，認罪悔改的心，痛悔的心，來對待台灣原來的主人；並且設立【台灣國立原住民族大學】。在神學院推動「去殖民化」的神學教育。
- (13) 我們也願意在台灣社會中,與原住民共同努力：
- ①依據「聯合國世界原住民族權利宣言」、「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及「原住民族基本法」的精神與原則，倡議「原住民族自治」及「權利」相關法律的制定與施行。
 - ②倡議以原住民為主體的歷史教育、文化教育及各族群母語為主的義務教育。
 - ③擔任原住民行政事務者，需強化對原住民歷史、文化以及社會實況之了解。
 - ④倡議使用族語命名各原住民傳統領域之地名、部落、街道等。
 - ⑤守護原住民傳統土地及自然資源，反對政府與財團不當的開發，避免原住民傳統領域遭鯨吞蠶食。
 - ⑥以「台灣原住民族」為共同名稱，刪除「山地、平地原住民」及「平埔原住民族」分化之稱呼。
 - ⑦落實推動轉型正義的真相、和解與實踐。
- (14) 【台灣原住民族土地傳統領域劃設辦法議題】原民福利政策：補助政策，加分等…；台灣原住民族的態度：對編織之上主的感恩，對人的感恩，對於政府德政採接納包容的心…，強化台灣原住民族主體意識。
- (15) 真實的【轉型正義行動】：真實的歷史正義、土地正義；還原真相與真實的和解，方能帶來真實地轉型正義。
- (16) 呼籲台灣全國原住民族組織成立各族【民族議會】；以及台灣全國746個部落組織成立【部落議會/部落會議】。部落組織健全，即能活絡部落與民族發展。
- (17) 【營造共同體·落實上帝國】：【整全宣教六大面向】—
- A.宣揚福音
 - B.培育上帝兒女
 - C.愛心的服事
 - D.社會改革

E.關懷受造界

F.福音與文化

- (18) 懇求上主聖靈引導台灣國家正常化：靠上主得勝台灣之國際社會處境
實況：禱告呼求仰望靠上主；終結中華民國乃流亡政府在台灣之非法
殖民；使台灣全體人民認知中華民國不等於台灣；使國際社會承認支
持Taiwan台灣這個國家。

台灣國家正常化之積極作為：

①台灣建國行動：以台灣之名；建立新而獨立之國家；並以台灣國家名義加入UN聯合國。

②國號正名為Taiwan台灣國。

③制定台灣國家新國號、新憲法、新國旗、新國徽、新國歌、新國幣、新國花、國獸為台灣黑熊…，誠心祈禱，祈願上主成就！

基督徒的社會責任，在於勇敢擔當自己的職份：上主揀選約書亞擔任以色列的領導者時，向他說：「你當剛強壯膽」（Yosuwa 約書亞記 1:6-9：9Uxay ku rmngaw isu pa ? Kbiyax mi pniqi pahung ka isu. Iya kicu mi, iya pkrkrang uri. Alaw musa su ana inu u, Utux Tmninun, Utux Baraw su ka mpsupu sunan.”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你無論往哪裏去，耶和華你的上帝必與你同在。）

1. 要繼續不斷地成長：上主吩咐約書亞要晝夜思想祂的律法，認識祂的話。換言之，就是要多讀聖經，藉著上主的道使自己成長。
2. 要豎立好的榜樣：Wana bay kbiyax pniqi beyhing pahung, pdungus muru kana waya tnnsa Mose tnqliyan mu. Iya balay kridil, kiya da u ana inu ka ssaun su u musa su dhuq muda. 只要剛強，大大壯膽，謹守遵行我僕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不可偏離左右，使你無論往哪裏去，都可以順利。（Yosuwa約書亞記 1:7）領導者的好榜樣，是必備的。經上記著說：「Kanaanamanuu asi kamnduwabaymudaeluna. 凡事都要規規矩矩地按着次序行。」（1Korinto哥林多前書 14:40）；使徒彼得也曾說：「So nii ka splawanayamu ka Utux Baraw. Alaw ririhyamu mnuda mraqil ka Kiristo. Wadahmitipyuwan ta, sotamusasmnuldapilna. 你們蒙召就是為此，因為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給你們留下榜樣，為要使你們跟隨祂的腳蹤。」（1Pitiro彼得前書 2:21）因此，領導者若能像基督一樣豎立好榜樣，以身作則，必能贏得人們的尊重與愛戴。保羅也如此勉勵提摩太說：「Iya pstipiq qmita knrisaw su. Kasi ka ngalun pruun dsediq wa kmtama kari su, ndan su, wnalu su, snhiyan su mi uka qnquwan su. 要在言語、行為、愛心、信心、清潔上，都做信徒的榜樣…」（1Timoti提摩太前書 4:12）。
3. 要講求效率：上主對約書亞說：「Mpdudul su dsediq mu musa mangal dxral. 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Yosuwa約書亞記 1:6）
4. 要善於關懷：上主對約書亞說：「Saya tutuy ka isu mi kana sediq mtaril yayung Yarden 現在你要起來，和百姓過這約但河…」（書1:2）總而言之

，願上帝加添智慧和力量給我們，使我們能作一個榮神益人的好管家和好工人。因為耶和華上帝如此對約書亞說：「Kbiyax mi pniqi pahung ka isu. Iya kicu mi, iya pkrkrang uri. Alaw musa su ana inu u, Utux Tmninun, Utux Baraw su ka mpsupu sunan.你當剛強壯膽，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因為你無論往那裡去，耶和華你的上帝必與你同在。」（Yosuwa約書亞記 1:9）

【基督徒的社會責任之台灣原住民族民族暨台灣國家正常化轉型正義論述】

“Diyax saya pa niqan snhiyan mi, sntangan mi, unalu, tturu niyi pa, rmabang na beyhing pa unalu.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1Korinto 哥林多前書 13:13)

耶穌說：「Kana qcatur, kana lnglungan, kana biyax, kana knkla su, ulan ka Utux Tmninun Tama Baraw su mi, ulani ka ssiyaw sapah su uri.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上帝，又要愛鄰([10:27]「鄰」也可譯作「人」。)如己。」(Ruka 路加福音 10:27)。

Kari Knmalu 金玉良言：【Unalu ka knmalu bay pncpingan mtqiri kanababaw dxral 愛是世上一切最美的裝飾品！】愛與和平、和好、和解、彼此祝福；彼此相愛，都是普世價值！AD.1985 年 PCT(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信仰告白：[通過愛與受苦；成為盼望的記號]是上主命定的恩典與賜福！台灣原住民族是正港的台灣人；台灣原住民族不是中華民族！台灣原住民族是南島民族：日本帝國要向台灣原住民族道歉；也要向賽德克民族道歉！鄭森，蔣介石、蔣經國父子皆應當向台灣人民道歉！舉凡 400 年來，所有外來殖民政權都要向台灣原住民族道歉！賽德克族必須與布農族，泰雅族，太魯閣族，平埔族群，Holo 人，Hakka 人；以及所有外來殖民者彼此饒恕與和解！3ST 民族—賽德克民族—Sediq/Seediq/Sejiq(Toda/Tgdaya/Truku)賽德克族內部之和解共生。論台灣原住民族之轉型正義，其主要有兩大論述主軸，一為對外之轉型正義；二為台灣原住民族內部之轉行正義。相對的，論賽德克民族轉型正義，也同樣需要論及賽德克族對外之轉型正義，以及賽德克族對內之轉型正義。對外，乃指廣義的對於賽德克族以外民族與相關事務之轉型正義，對內則為賽德克族內部 3ST 民族之轉型正義。

以台灣原住民族、賽德克民族暨台灣國家觀點論轉型正義：

2016 年初台灣原住民族不論居住在高山部落，或是沿海、離島與都會區的原住民族族人們，都在關注立法院激烈討論關於【促進轉型正義條例草案】的法案議題。2016 年 4 月立法院司委會審查民主進步黨版【促進轉型正義條例草案】，但是竟然卻不提及對原住民族之轉型正義，當時引起原住民族社群之不滿。2016 年 5 月 26 日，總統府發佈新聞稿表示總統府將針對原住民族設立專屬之轉型正義委員會。2016 年 3 月間蔡英文總統說「我們只有一次機會」，且

多次承諾將在 2016 年 8 月 1 日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小英總統的確履行諾言，僅在 2016 年 8 月 1 日敬邀台灣原住民族 16 族族人代表；以及平埔民族各族代表，親臨總統府聆聽並見證小英總統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政府為何應向原住民族道歉呢？一個國家宣稱自己追求平等，追求多元文化，就應當正視一個事實：台灣國家政府在恢復原住民族權利之前，對台灣原住民族的迫害並沒有結束。當時，【促進轉型正義條例草案】在立法院原住民族立法委員提出五個版本，各政黨版本各有優劣利弊，許多政治人物與民間社團組織大串聯，就在 2016 年 8 月 1 日集結在凱達格蘭大道—總統府前表達不同主張與抗議。到底台灣原住民族所期待的是什麼？主體論述為何？訴求是什麼？建議為何？能夠藉著「轉型正義」來達成嗎？作為台灣真正的主人；我們當以什麼立場與觀點來看？以當代之台灣原住民族之社會文化處境中，我們該如何適得其所？我們如何通過愛與受苦成為盼望的記號！？如何釐清真相；且來促進族群和解與複合，進而共同展望未來？以基督徒之社會責任而論，我們當有何具體之行動與作為？主後 2016 年間 PCT(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透過總會原住民宣教委員會召開全台三場分區說明會(南區/屏東/排灣中會古拉魯茲教會、中北區/泰雅爾中會慈光教會、花東區/阿美中會高寮教會)，舉辦{台灣原住民族基督徒談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由 PCT 台灣全國原住民族 15 個中族群區會牧師、傳道師、長老、執事與會友一同交流說明，將原住民族當今之實況結合於神學與信仰反省之激盪，同心參與原住民族與社會國家重要之轉型正義重建工程，見證上主公義、憐憫與慈愛。

失落與消失的國界：

前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主委；前斐濟大使 Iuhani Isqaqavut 尤哈尼伊斯卡卡夫特傳道師言：

國際原住民族的覺醒：

第一級：建立新而獨立之國家—帛琉；斐濟等國(兩者皆屬南島民族；南島語族)。

第二級：原住民族自治—北歐沙米族等。

第三級：與主流社會融合—台灣、日本等國。

第四級：與主流社會仇視對立—新幾內亞、南非等國。

第二次世界大戰於 AD.1945 年 8 月 14 日終戰，僅於 AD.1945 年 10 月 24 日在美國紐約州成立聯合國，當時的台灣，本可有機會建立新而獨立的國家，卻因許多主客觀之因素不得其門而入，而今，我們台灣原住民族必須深刻的覺醒；努力自“第三級：與主流社會融合”躍身為“第二級：原住民族自治”。

轉型正義原則：

事實真相—歷史真相被扭曲；遭主事者/殖民者竄改歷史，必須還原歷史真

相。和解與修復—認罪、悔改、赦免、諒解、包容、接納、合一、和好、和解。

實踐轉型正義—補償、賠償、修正、革新、鑑戒、蒙恩得福、得著真實平安、心靈得自由、重新建立自信心、喜樂與盼望、愛與分享、生命力的展現。
真理之實踐—【靠真理近一點】(劉清虔牧師著作)。

1. 信仰主體論述—Mddahur 愛的饒恕！學習救主耶穌基督無別的愛—係屬無條件的愛與和解；包容與接納；饒恕與赦免。耶穌說：要愛你的仇敵，只要祝福，不要咒詛！
2. 收回歷史詮釋權：台灣原住民族/賽德克族社會文化處境之歷史詮釋權！
3. 心意倫理：沒有愛與真誠，就沒有真實的和解！
 - (1) 人性的弱點：與生俱來的。
 - (2) 民族性：天賦人權。
 - (3) 認同性的認罪與悔改。
 - (4) 真相與和解。
 - (5) 信仰的轉化：營造共同體；落實上帝國！普世一家；豎立生命與信仰之命運共同體！
 - (6) 社會轉型正義行動訓練：需要學習；認知；認同；委身；生命成長。
4. Mddahur 愛的饒恕：彼此饒恕；彼此賠補；彼此和解；彼此祝福與彼此相愛！
5. 國家/政府政策之變革：
 - (1) 勇敢承擔；勇於認錯與改變。
 - (2) 立法保障：政策展現誠意；傳承原住民族豐美之語言、文化、音樂、舞蹈…，族語教師為專任教師。
 - (3) 土地歸還，對於原住民族有歧視；不公義之法律及政策需全面改革！
 - (4) 恪遵【聯合國世界原住民族權利宣言】2007年09月13日聯合國通過之46條宣言。
 - (5) 落實台灣〈原住民族基本法〉。
 - (6) 建立台灣原住民族自治政府(一級自治政府系與中央平行對等之自治政府；建立各個民族自治政府)。

(7) 近年來國際社會；國家向原住民族道歉與和解經驗：

A. 【澳洲總理代表國家向原住民族道歉】：AD.2008 年 2 月 13 日國會以原住民族儀式開議：原住民族音樂家在儀式中以傳統樂器迪吉里杜管演奏樂曲，向祖先靈魂致敬。坦承白人政府錯誤：澳洲人權與平等委員會 1997 年曾公佈一份名為「帶他們回家」的調查報告，記錄在 1910 年至 1970 年代間，數萬名原住民族兒童被強制帶離父母身邊，交由收容機構或白人家庭寄養，即所謂「被偷走的世代」。聲明稿三度對不起：澳洲政府公開總理陸克文的道歉文聲明內文，提及對原住民族「被偷走的世代」所遭受的「深刻悲傷、痛苦和失去」公開道歉，聲明稿中總共出現三次「對不起」的字眼。澳洲總理為白澳政策向原住民族道歉。

B. 【加拿大總理代表國家向原住民族道歉】：2008/6/13 在 1840 年代到 1970 年代的 122 年間，加拿大政府為了施行同化政策，大約有 15 萬加拿大第一國族兒童被迫離開父母，送到遙遠的寄宿學校，許多兒童身心受虐，甚至遭到性侵害，造成孩童身心靈飽受凌虐，加拿大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並且提出賠償。「回憶切割我們靈魂」：原住民族組織「民族議會」領袖馮廷發表感言「終於我聽到加拿大說對不起了。那段回憶有時像一把無情刀，切割著我們的靈魂。雖然我們仍會痛苦掙扎，但有機會共同終結種族噩夢。」1500 億和解金創紀錄：提出集體訴訟的倖存學生，2006 年同意與加國政府、教會和解，和解金約 1500 億元台幣，創下加國記錄。

C. 【台灣原住民族內外衝突事件】：

a.1945-2016 年間中華民國流亡政府殖民政權對於台灣原住民族施行之各種不當政策；教育政策不當、土地政策不當、語言政策不當、同化政策不當…造成許多對於台灣原住民族不公義之史實。

b.二二八事件(AD.1947 年 2 月 28 日)呼籲政府公佈二二八元凶。

c.賽德克戰役(霧社事件)：為賽德克族近代史上最為悲慘的滄桑史；可說是內憂外患…(AD.1930 年 10 月 27 日)。祖居地 3ST 賽德克族人需要更多的對話；更多的了解；以及更多的尊重，在詮釋霧社事件之始末。當代賽德克族人長年來皆由官方，即公部門；南投縣政府以及仁愛鄉公所；政治人物們，皆會同 Gluban 谷路邦部落(川中島；清流部落)族人舉辦霧社事件相關之紀念儀式。盼藉著賽德克族民族議會與各部落族人一同省思，使賽德克戰役(霧社事件)紀念儀式，昇華為全體賽德克族人之紀念日。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行動(以賽德克族為例)：

- (1) 重新以賽德克族主體論述；詮釋賽德克戰役(霧社事件)歷史詮釋權。AD.1930年10月27日，當時在祖居地的 Alang Sediq/Seediq/ Seejiq 賽德克族部落有 23 個部落；Sediq(Toda 都達群)有 6 個原始部落—Alang Ruku Daya, Alang Pnlngbung, Alaqng Rucaw, Alang Ayu, Alang Tnbarah, Alang Tbabaw；另外有 2 個部落在 Alang Bwarung 布瓦隆部落、Alang Pradu 布拉杜子部落、Alang Bkasan 布卡山子部落與 Alang Drodux 德洛德乎部落，是與 Seediq Tgdaya 賽德克族德固達雅群共屬個部落勢力範圍，因此 Sediq Toda 賽德克族都達群當時全數為 8 個部落。AD.1930 年當時祖居地 Seediq Tgdaya 賽德克族德固達雅群有 12 個部落；其中有 6 個部落起義抗暴：Alang Bwarung, Alang Suku, Alang Mahebu, Alang Truwan, Alang Gungu, Alang Drodux；主和的 Seediq 部落有 6 個部落：Alang Paran, Alang Qacuq, Alang Tntana, Alang Ruco, Alang Tongan, Alang Mwanan 等部落。AD.1930 年當時的 Sejiq Truku 賽德克族德鹿谷群原始部落有 5 個部落：Alang Brayaw 布拉瑤部落, Busi Daya 卜希達雅部落, Busi Ska 卜希斯卡部落, Alang Sadu 莎都部落(後遷村自當今的 Busi 與 Sadu 部落)、Truwan 德鹿灣部落等部落。
- (2) 由【賽德克族民族議會】與各【賽德克族各部落議會】為主體，共同合辦，地方政府；縣府與公所則為協辦。
- (3) 緬懷霧社事件抗暴之部落族人；並安慰其遺族。
- (4) 緬懷所有 3ST 民族(賽德克民族)因霧社事件造成之重大浩劫。
- (5) 紀念所有在賽德克戰役(霧社事件)中因戰爭罹難之賽德克族人。
- (6) 霧社事件紀念儀式之革新：賽德克族傳統儀式中，並無祭拜祖先之儀式，乃以慎終追遠；緬懷與追悼之心意倫理，唯獨對於 Utux Tmninun 編織之神是唯一敬拜之對象。因此在儀式中切莫參雜異族或 Holo 族民間宗教，以及中國道教等習俗……。
- (7) 3ST 民族(賽德克民族)真實和解共生；同心合一；心靈契合；喜樂盼望與 Utux Tmninun 同行！

d.AD.1920 斯拉茂事件(又稱青山事件)：係為台灣總督府為了壓制斯拉茂部落泰雅族人之一起「以蕃治蕃」政策實施造成屠殺事件。參與者有賽德克族人、Malepa 馬烈霸部落泰雅族人、Ciu'li' 萬大部落族人…，此役殲殺 25 位泰雅人。AD.1903 姊妹園事件：日軍利用 Takitudu 卓社群 Bunun 布農族人，發動姊妹園事件，誘殺 200 多位 Seediq alang Palan(Tgdaya 巴蘭社德固達雅群)賽德克族人。AD.1895-1945 日治時期所發生之許多對於台灣原住民族不公義之史實。

e.又【番膏】指的是台灣清領時期至日治初期，在台灣開墾的漢人(即 Holo 福佬人/河洛人；Hakka 客家人)，把捕獲原住民；將其肉及臟器食餘的人骨所熬製成之藥膏。此風當時在台灣難以禁止。胡傳所撰《台灣日記與稟啟》一文有記載相關事蹟。胡傳(胡傳即胡適之父親)於 AD.1892 在台任官時，發現埔里地區居然有人賣人肉，當地漢人看到原住民便爭相殺之，取人肉來賣，每兩賣 20 文…，而這些受殺害的族人即當代之 Sediq Btasan/Ptasan 文面民族(即賽德克族與泰雅族)。

f.AD.1661/4/30 鄭森(鄭成功)由鹿耳門水道入台江內海，並於禾寮港登陸，隨後取得台江內海控制權，在這個日子，台灣部分地區因而舉行鄭氏來台週年活動，然而對於許多在台灣的原埔族而言，鄭氏軍隊屠殺部落等同劊子手，而非民族英雄。他趕走荷蘭人，延續荷蘭人的殖民壓迫，甚至更加殘暴。他一路從台南西拉雅族殺到中部的巴布拉族、道卡斯族、太多原住民族、Holo 人民遭其毒手……，是名符其實的海盜，以【開山祖師】美名稱之，以台灣主人之尊之原住民族而言實難苟同。

D.國際社會各國向受迫害人民道歉事件簿：

a.AD.2008：澳洲總理 Kevin Rudd(陸克文)為原住民政策「所受的悲痛、苦難即損失」道歉。原住民與白人混血兒在 AD.1910-1970 年間「同化計畫」下，被迫離開部落家園。

b.AD.2006：加拿大總理哈波向早期中國移民道歉。數千名中國人在 19 世紀被引進加國，參與鐵路興建工程，這些人須支付「人頭稅」才能定居。

c.AD.1993：美國國會通過道歉決議文，向夏威夷原住民族道歉。

d.AD.1992：南非總統 F.W.de Klerk(戴克拉克)為「種族隔離」政策道歉，此為該國白人領袖首度對「種族隔離」制度道歉。

e.AD.1990：蘇聯向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AD.1940/4/10)，在獄中被殺之二萬多名波蘭軍官道歉，受害者葬在卡丁森林萬人坑。

f.AD.1988：美國國會立法向二戰期間被拘役的日裔美國人道歉，並提供生還者每人二萬美元撫恤金。

g.AD.1951：西德總理 Konrad Adenauer(艾德諾)承認，猶太人在納粹大屠殺期間飽受苦難；隔年，西德同意支付以色列賠償金。AD.1990，東德國會對以色列及所有納粹屠殺受難者道歉。(以上資料來源：美聯社)

E.夏威夷的轉型正義：以上種種世界人類、國家民族所發生之悲慘事件，不是要去選擇遺忘，也不是要勾起仇恨、衝突與對立，而是要記取教訓；學習如何記憶，透過記憶帶來和解。夏威夷的經驗可以作為世界人類及台灣之借鏡。AD.1778 庫克船長登陸以前，夏威夷原住民族人口數約為 13 萬。AD.1850 以前，最高達到 80 萬人，並且成立獨立而繁榮的「夏威夷王國」，甚至從日本、菲律賓、中國廣東各地僱工前來建設或農耕。但到了 AD.1895 以後，夏威夷原住民族人口劇減至 5-8 萬人。美國在 AD.1898 推翻了夏威夷王室統治，在經濟或政治上實質地併吞了夏威夷。夏威夷族人在自己的島嶼上反而淪落為社會經濟上的最底層。然而，經過夏威夷人近百年的努力與推動，包括有人主張應該完全獨立；有人認為應該比照印地安人在其他 49 州的做法，成立「國中之國」；有人認為應該在社會、經濟、觀光事務與利益分配上獲得主體性之決定權；有人認為美國政府應該優先將土地歸還給夏威夷原住民族…，到了 AD.1959 年，美國國會通過「加入法案」，承認美國政府與夏威夷州政府之間，特別是原住民族土地的權利上；存在著「信託關係」，接受夏威夷成為美國的一州。AD.1978 年，夏威夷修正州憲法，成立 Office of Hawaii Affair, OHA(夏威夷事務辦公室)，將公共信託土地的經營或獲利的 20%；確保為夏威夷原住民族之利益而使用，或分配給夏威夷原住民族。AD.1993 年，美國國會通過道歉決議文，並由當時的柯林頓總統簽屬生效。在道歉文中，國會明確承認美國與夏威夷原住民族之間屬於特殊的政治關係，承認夏威夷原住民族之獨立民族地位，承認美國政府係以非法方式強佔夏威夷土地，夏威夷原住民族與王室從未正式拋棄夏威夷固有主權。由於這個道歉文經美國國會通過，總統簽署而具有法律效力，因此提供了夏威夷原住民族議會的法定地位，以及 OHA 土地與經濟利益分配行政上之正當性，與法律上針對百年以前遭美國政府佔有而今成立公共信託關係之土地利益回復請求權。這個「對夏威夷原住民族道歉

」法案，對於台灣當今之新國會，特別是在今後立法處理中國國民黨黨產；未能出面主張賠償的被害遺族進行權利回復，確認元凶並公佈責任歸屬，並確立高中課綱的史觀指導原則上，應該具有實質的啟發作用。

6. 【自我覺醒】&【自決】&【自治】—重新建構台灣原住民族&賽德克民族之知識體系：信仰；中心思想；核心價值；人生價值觀；律例典章；生命倫理；政治；經濟；土地；醫療；交通；文化產業；主體意識；去殖民化民族教育思維覺醒運動；凝聚族人心思意念；傳揚喜樂、盼望與和平；以及平安與安慰的信息！

(1) 詮釋正名的意義：賽德克族正名之時代意義—和解共生！透過賽德克族正名感恩儀式達成 mddahur & dmahur & smahug 彼此感恩饗宴、愛的饒恕、彼此團結合一、共許願景之善美果效。Dmahur 感恩的對象：(獻燔祭、平安祭、贖罪祭、感恩祭)。

A. Utux Tmninun/Utux Baraw 編織人類生命之主宰。

B. 對祖靈(先祖先烈)/故人(親族之靈魂)

C. 對人：

1. 對個人：(1)族人；(2)平埔族；異族；Holo 人；非族人。

2. 對團體：(1)族人團體；(2)非族人團體；(3)公、私部門。

Sngtangan dmahur—愛的饒恕—

A. AD.1930 年霧社事件前後 Sediq Toda 都達人，Sejiq Truku 德路固人，Seediq Tgdaya 德固達雅人之間的恩怨情仇，藉著 dmahur 儀式化解彼此的隔閡、乃至於彼此包容、接納；進而邁向真正的和解。

B. 賽德克族各個部落因著家族之間長久且複雜的因素、政治、選舉…等錯綜複雜之歷史包袱造成族人彼此嫌隙與誤解，藉著 dmahur 促成族人團結和諧。

a. 藉著 dmahur，使賽德克族部落教會之間(天主教會、長老教會、真耶穌教會、安息日會)彼此心靈合一。

b. 彼此賠罪/修補隔閡與嫌隙—化解賽德克族正名運動過程中所造成的衝突；不論是祖居地南投族人；或是移居地花蓮族人；與散佈於台灣全國賽德克族人及非族人。告慰祖先並緬懷賽德克族正名前輩們：共同許願景—祈願 Utux Tmninun 編織人類生命之主宰賜福保守世人及賽德克族人。盼望賽德克族繼續勇敢為台灣國家與台灣原住民族公共事務來貢獻、永遠捍衛賽德克族傳統領

域與土地而努力;共同為賽德克民族前途創造如彩虹般綺麗的未來。宣達慶賀賽德克族正名成功與喜悅—鼓勵族人近期內族別註記為賽德克族。

收回歷史詮釋權、文本詮釋權：

去殖民化；擺脫奴役性格之魔咒。為提升賽德克族主體意識與主體性，舉凡有關賽德克族過去與未來之人文、歷史、文化、教育、政治、土地、民族自治、公共事務與公共政策……等等，當由賽德克族人來制訂，並由賽德克族人絕對性地主導歷史詮釋權。例如：“霧社事件”之歷史詮釋權，亦需由族人來做充分的歷史詮釋，以不致淪為外力分化我賽德克族的合一性，藉著思維辯證來重新構思與詮釋，促使賽德克族族群內部 Ppsruwa kari 彼此溝通協調，共同朝向真正的 Mddahur 和解之路！賽德克族正名邁入真實和解之路！這樣的和解是正面且有建設性的，必驅使社會轉型正義之一股洪流！如今，賽德克族已實至名歸地達成賽德克族正名的心願，我們要繼續朝著前面的目標前進，以達成賽德克族崇高的願景。AD.1960 年代至 AD.2008 年 4 月 23 日賽德克族正名之立論基礎；實乃建立 3S3T—Sediq/Seediq/Seejiq Nation 賽德克民族—Toda 都達群/Tgdaya 德固達雅群/Truku 德路固群之民族核心價值，即三位一體；合一；和解；建構生命與信仰之命運共同體！“SEDIQ/SEEDIQ/SEEJIQ”為代表〈賽德克族〉之羅馬字拼音符號，為達成賽德克族內部轉型正義、公平正義的精神，舉凡涉及語言、文化、政治、原民會族群委員…與公私部門等參與公共事務之模式，皆須取得祖居地、移居地 3S(SEDIQ/SEEDIQ/SEEJIQ)，3T(Toda 都達群/Tgdaya 德固達雅群/Truku 德路固群)平衡原則。賽德克族傳統領山川地域名稱之正名(含道路與各部落，村，鄉名之正名)，部落與行政區域名稱，村，校名，道路，公路名稱…等皆應正名為傳統名稱。

a. 倡議正名賽德克族祖居地各部落名稱與村名

b. 【賽德克路之立論基礎】：埔里地區之【眉溪四庄—牛眠里、大湳里、守城里、蜈蚣里】為文面民族賽德克族之傳統領域(參閱 2017/7/29)【7020 賽德克民族轉型正義論壇】一書 P94-112 之暨大黃美英老師論述內文)。南豐村轄區(台 14 線道路至人止關)道路現今道路名稱為“中正路”，倡議自台灣地理中心碑之埔里至合作村道路(投 85 縣—自 Bwarung 廬山、Toda 都達村到 Truku 德鹿谷村之道路)名稱正名為—“Elu Sediq/Sejiq/Seediq 賽德克路”！

c. 倡議將大同村正名為 Paran 巴蘭村。

d.其他：學校名稱、部落機關團體正名……。自我省思與覺醒：賽德克族長期之民族正名運動中，與太魯閣族、泰雅族；彼此之間有著心裡微妙的關係。Truku 太魯閣族遂於 AD.2014 年 1 月 14 日被執政當局；官方所承認為單一民族，賽德克族乃於 AD.2008 年 4 月 23 日，為執政當局；官方承認為單一民族，在正名過程中，實有意識型態；政治性，以及各種形式之角力衝突與對立，雖已事過境遷，然！過去絕不僅是過去而已，我們相互之間尚未真正完成 Mddahur/Psbalay/Msbalay 賠補與和解儀式，應當積極來促解，以各種形式來聯誼、合作，自去年 2015 年底在祖居地舉辦賽德克暨文面民族傳統射箭比賽；乃至於明天在移居地舉辦泛文面民族傳統射箭比賽，就是一種凝聚族人的心之具體作為，讓祖居地與移居地賽德克族、太魯閣族；以及全國泰雅爾族，以及台灣全國島內外泛文面民族營造共同體，促進多元民族共榮；來榮耀我們創始成終之 Utux Tmminun 編織之神，使 Btasan/Ptasan(不打散)文面民族因為愛成為偉大的民族！

(2) 恢復賽德克族名與民族別：台灣全國賽德克族人之自我認同；與賽德克民族認同。

A.恢復賽德克族傳統名字：推動族人恢復族名相關事宜一

a.恢復原住民族傳統族名，是一種自我認同與心靈歸屬之作為；更是一種與祖先生命連結、認祖歸宗；榮神益人之神聖且尊貴榮耀生命力的展現！自 1994 立法通過可以恢復原住民族傳統名字以來，台灣原住民族總人口 54 萬 9,679 人口中(2016 年 6 月；佔台灣總人口數的 2.34%)，回復傳統名字者 24,731 人(2016/2/26 止；回復傳統族名者僅達原住民族總人口數之 4.52%，2022 年地球村總人口數約為 73 億；南島民族約為 4.3 億(佔全球人口之 6%)。

b.賽德克族人自 2008 年 4 月 23 日正名 10 年以來；賽德克族當前總人口 10,193 人中(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回復賽德克族傳統族名者，可說是寥寥無幾。僅此呼籲台灣國內外賽德克族人回復傳統族名。

c.例：

①Sudu Tada 舒度大達

②舒度大達

③SuduTada 黃河

B.賽德克民族之自我認同：SEDIQ/SEJIQ/SEEDIQ NATION 賽德

克民族於 2008 年 4 月 23 日得以正名；取得台灣執政當局法理民族地位，此乃 Unalu Utux mi Unhuway Utux 上主的憐憫與恩典！感謝上主的愛與憐憫的恩典！賞賜力量—賽德克族正名的歷程是賽德克族人生命力的展現！賽德克民族生命歷程；是全體賽德克族人用生命與血淚換來的遲來正義！賽德克族為泰雅族之遠親；賽德克族為太魯閣族之近親！然！賽德克族與太魯閣族已正名，為表達對民族間之尊重與維護其尊嚴，不應再以“泛泰雅”稱之。賽德克族、太魯閣族、泰雅族皆有文面文化，三族可泛稱為“Btasan/Ptasan 文面民族”。

嚴正呼籲：舉凡各界機關團體與個人，所有學術論述與神學論述，當清楚分別不應將文面民族彼此“蓋化”；台灣原住民族 16 族各族之民族稱呼亦然！當絕對尊重！SEDIQ/SEJIQ/SEEDIQ (TODA/TRUKU/TGDAYA)賽德克族(都達語群/德鹿谷語群/德國達雅語群)之民族稱呼是禱！過去 Tayal/Tayan 泰雅族稱賽德克族為 Stkux 是鄙視的稱呼；Bunun 布農族稱賽德克族為 Klabang 亦為歧視之稱呼，外族應稱呼我們為 Sediq/Seediq/Seejiq 賽德克族，這樣方能豎立尊嚴與尊重。相對的！基於尊重的立場，爾後我們不應再稱泰雅族為 Qnhaqun；當稱呼 Tayan/Tayal 為泰雅族，我們不應再稱呼布農族為 Mktina 或 Mkcina；當稱呼為 Bunun 為布農族。廣義轉型正義之範疇層面很廣，要讓世界更美好，就必須從小的事做起，因為在小的世上忠心，大事也必忠心！

- (3) 土地返還：確立賽德克族傳統領域與自治區土地面積範圍，確立後要求政府歸還賽德克族祖居地與移居地傳統領域土地；以及政府不當“國產”返還於賽德克族，包含 Snapaw/Snapo(至少有 763 公頃土地)—清境農場、台大農場實驗林(梅峰農場、春陽分場…)；Paran 台電霧社電源保護站(AD.1930/10/27 賽德克戰役/霧社事件發難地)；Alang Tntana 今霧社高峰部落……。400 年前，尚無外來殖民政權來台灣之時，台灣全國土地至少有 63% 以上皆為台灣原住民族祖先所擁有，台灣土地所有權以及主權實屬台灣原住民族所有，這是天賦異稟，Utux Tmninun 編織神靈的命定且賞賜給我們台灣原住民族的流奶與蜜之地。這樣算來，台灣原住民族祖先所使用的土地面積；即所謂台灣原住民族之傳統領域至少有 166 萬公頃/180 萬公頃/235 萬公頃/乃至於全台灣 360 萬公頃。AD.1895 年日治時期時有 45 萬公頃放領給 Takasago 高砂族使用，AD.1945 年 12 月 25 日，日本政府離開台灣，盟軍美國主要佔領權國將台灣託管於中華民國流亡政府，卻僅剩 26 萬公頃劃定為山地保留地(AD.1994 年立法通過將山胞正名為原住民之後，遂

改稱為原住民保留地)，ROC 政權迄今已逾 70 年，近年來原住民族委員會清查原住民族保留地已不到 16 萬公頃，在扣除 BOT，以及異族、KMT 與 ROC 流亡政府不當侵占，當今實際上屬原住民族所掌握且使用之原住民族保留地應該不超過 13 萬公頃。這些都需要釐清真相；而後落實轉型正義！「土地正義」：Sudu Tada btasan mtabu(舒度大達文面牧師)，主後 2018/3/16 在 Paran(霧社部落)，【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轉型正義委員會土地小組召開土地正義諮詢座談會】賽德克族場次中，提到：「【府原轉會】設置【土地、語言、歷史、文化、和解等 5 個小組】，其土地正義乃試金石！」，微僕與與會者頗為同感與認同。微僕認為除了上述以外，自原住民族基本法立法 10 餘年來，在行政院設置【行政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10 餘年來，原基法的落實與否；【土地正義】亦為其試金石！

- (4) 取得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專用權：民族名稱、音樂舞蹈，編織圖騰，傳統建築等，需尊重原住民族；並落實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專用權。
- (5) 設立台灣原住民族各民族大學。
- (6) 部落學校之成立，目前處於實驗階段。
- (7) 建構賽德克族暨台灣原住民族知識體系。
- (8) 敦促台灣原住民族各民族議會成立，與各部落議會之組織與運作模式…；建立各民族自治政府；在部落建立各部落自治政府；各民族自治政府與台灣國家中央政府為平行對等之位階。
- (9) 使台灣原住民族恢復南島語族母國身份與典範；祈願上主憐憫 565,561 位台灣原住民族族人(2018/12/31 止)，並賜福台灣全國 23,588,932 位人民(2018/12/31 止)；乃至於全球南島民族總人口約 3 億 8 仟 6 佰萬人。
- (10) 傳承、保存並發揚上主所賞賜的語言文化：21 世紀的今天，地球村約有 73 億人口，上主創造的語言有 7,376 種語言，南島民族分佈在地球村約有 1,000 種語言；全球的語言中，已完成翻譯成聖經的語言有 3,524 種語言；台灣原住民族已翻譯完成聖經之語言約有 10 種語言，包含 Kari Utux Baro Seediq Tgdaya 賽德克族德固達雅語聖經，目前正進行 Kari Utux Baraw Sediq Toda 賽德克族都達語聖經，盼每一個民族語言皆能得已傳承並發揚光大，榮神益人！

基督徒之社會責任為實踐轉型正義：

狹義：舉凡個人—人際關係。

廣義：群體—部落、社區、社群、社會、民族之間之關係、國與國之間之關係；宗教信仰、土地正義、文化正義、教育、歷史、政治、經濟、原住民族議題、狩獵權、生存權、人文、歷史、產業、藝術、醫療、交通道路、科學、網路科技、生態議題、民生議題、工作權、居住權、人權、思想、思維辯正思維訓練、倫理道德重整、固有傳統價值觀面面觀、親情倫理關係、同志運動社會議題、殖民者與人民之關係、商業與企業議題、知識體系、語言正義……等，林林總總衝突與對立；世界人類大大小小之事；皆需要透過豎立尊嚴；絕對的尊重、理性談判、促解(促進和解)、和解(真實和平解決事端)；真正以真實的轉型正義模式來面對。釐清真相—認罪悔改；痛改前非；展開和解之路—道歉；賠償；政策革新；洗滌；修補破口……，饒恕；赦免；接納；包容；合一；和解！沒有愛與真誠，就沒有真實的公平與正義！真理、真相與和解！真實的轉型正義與和解；必須建立在愛與真誠為基礎上！

1. 解決身、心、靈(靈、魂、體)之需求：形而上之知識；個人與集體內在醫治。屬宗教信仰心靈層面的；以及傳統信仰文化之方式；勇敢面對人生挑戰。
2. 國家/政府應有之具體積極作為：此乃國家、政府之責，是作為國家政府權力核心必須以具體之政策與行動，展現出勤政愛民，仁慈友善與真誠之具體作為。非以福利殖民政策來愚民，乃以國際社會之普世價值；遵行【聯合國—世界原住民族權利宣言】2007/09/13 聯合國通過之 46 條宣言，並落實台灣〈原住民族基本法〉。這點是國家、政府可以做的，當國家、政府怠惰，台灣原住民族與台灣人民可以以當家做主之勢來請願、訴求、遊行與示威抗議，來爭取自己應有的權利，然而！在人類史上，這樣的運作模式並非輕易就能達成，人民無所作為，也就只有任其擺佈，任其宰割，蹂躪殆盡！政府必須以愛與真誠，以及實質行動，方能取得人民的敬重與愛戴！
3. 韌性的信仰與人生：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美國神學家尼布爾寫了一本很有名的著作—寧靜的祈禱文：【親愛的上主啊！求祢賜給我一顆寧靜的心，去接受不能改變的事。主啊！求祢賜給我信心與勇氣，去改變能改變的事。主啊！賜給我智慧，去分辨什麼是可以改變的，什麼是不可以改變的。】這是我們可以做的事。轉型正義的思維與行動，也是需要不斷的學習與實踐！誠以以色列國復國(猶太民族故事)而論

；BC.587(公元前 587 年)滅國，總共亡國了 2,535 年。歷經 6 個帝國殖民統治；被擄至(1)埃及帝國；(2)亞述帝國；(3)巴比倫帝國；(4)波斯帝國；(5)希臘帝國；(6)羅馬帝國等。因著上主的愛與恩典及憐憫，並且秉持堅定且韌性的信仰，僅於 AD.公元 1948 年再度復國；加入聯合國。在愛裡沒有懼怕！當靠 Utux Tmninun 主剛強壯膽！以色列國/猶太民族能，賽德克民族&台灣原住民族也能；台灣也能靠上主突破台灣建國大業！此乃我們生命力的展現！

4. 把愛傳出去：和平不是一個狀態，而是一種關係，sediq/seediq/ seeiq 人和 Utux Tmninun 上主之間有正確的關係開始，到人與人之間有和諧的關係為止。古倫神父也如此認為：「促進和平指的是願意主動走向關係破裂的人，並使他們互相和解。」耶穌說：Matay 馬太福音 5:44「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Ruka 路加福音 6:27「只是我告訴你們這聽道的人，你們的仇敵，要愛他！恨你們的，要待他好！」Ruka 路加福音 6:35「你們倒要愛仇敵，也要善待他們，並要借給人不指望償還，你們的賞賜就必大了，你們也必作至高者的兒子；因為他施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惡的。」Roma 羅馬書 12:14「逼迫你們的，要給他們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詛。」聖奧古斯汀：【Unalu Utux Tmninun pa; umalu dhuq cmhungi hiya nanaq! Unalu sediq u umalu; umalu dhuq cmhungi Utux Tmninun！上主的愛；愛到忘了自己！世人的愛；愛到忘了上主！】Smluhay ta unalu Yesu Kiristo—Unalu“Akapey”(ini psanaq)—我們當效仿主耶穌基督—Akapey(希臘文)無別的愛；無條件的愛與饒恕！Hweyripi 腓立比書 2:4「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台灣原住民族乃至於全體台灣人民；不要單故自己的事，也要顧別族的事，也要顧社會國家，乃至於全世界人類宇宙芴蒼的事。Pusu bay waya pnluban dSediq pa, unalu mi mhuway (bbuway/pssasu). Alaw isu sbliqun ka sediq.& Ado isu sbliqun ka seediq.& Yasaw isu sbliqun ka seejiq. 因你得福。(Smnlaan 創世記 12:2)讓愛充滿這世界，建立光明社會，榮神益人真實之轉型正義，使地球村成為公義、和平；喜樂，盼望之幸福國度！賽德克民族 3 語群間傳統核心價值為愛與分享之高尚善美情操，當代賽德克族人當持續傳承此道德規範與信仰傳統，彼此相愛；彼此分享，3ST 部落之間彼此連結與扶持，並能與全體文面民族串聯壯大，共同關心台灣原住民族之公共事務，一同關心台灣的前途，進而關懷參與國

際社會—地球村促進世界人類和平、和諧之福祉！Alaw isu sbliqun ka sediq.& Ado isu sbliqun ka seediq.& Yasaw isu sbliqun ka seejiq.因你得福(Smnlāan 創世記 12:2)。讓愛充滿這世界，建立光明社會，榮神益人真實之轉型正義，使地球村成為公義、和平；喜樂，盼望之幸福國度！

世界人類轉型正義之參考經文：

Ruka 路加福音 19:38 說：奉主名來的王是應當稱頌的！在天上和平；在至高之處有榮光。

Snkulan 使徒行傳 10:36 神藉著耶穌基督(祂是萬有的主)傳和平的福音，將這道賜給以色列人。

Roma 羅馬書 14:17 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

2Korinto 哥林多後書 10:1 我一保羅，就是與你們見面的時候是謙卑的，不在你們那裡的時候向你們是勇敢的，如今親自藉著基督的溫柔、和平勸你們。

2Korinto 哥林多後書 13:11 還有末了的話：願弟兄們都喜樂。要作完全人；要受安慰；要同心合意；要彼此和睦。如此，仁愛和平的神必常與你們同在。

Garatiya 加拉太書 5:22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

Ipiso 以弗所書 2:17 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給那近處的人。

Ipiso 以弗所書 4:3 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

Korosay 歌羅西書 1:20 既然藉著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著他叫萬有一無無論是地上的、天上的一都與自己和好了。

2Timoti 提摩太後書 2:22 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

Titos 提多書 3:2 不要毀謗，不要爭競，總要和平，向眾人大顯溫柔。

Hiburu 希伯來書 11:31 妓女喇合因著信，曾和和平平地接待探子，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

Yakobu 雅各書 3:17 惟獨從上頭來的智慧，先是清潔，後是和平，溫良柔順，滿有憐憫，多結善果，沒有偏見，沒有假冒。

Yakobu 雅各書 3:18 並且使人和平的，是用和平所栽種的義果。『上主是大能的衛護者；祂的作為完全、公正。上主信實、可靠；祂的判斷正確、公平。』

Muway waya 申命記 32:4 上主是大能的衛護者；他的作為完全、公正。上帝信實、可靠；他的判斷正確、公平。

Uyas 詩篇 11:7 『上主公義，祂喜愛正直的行為；正直的人得以朝見祂。』

Isaya 以賽亞書 26:9-10 『9 在夜間，我尋求祢，我全心全意渴望祢。當祢審判世界的時候，萬民就知道甚麼是正義。10 雖然祢對邪惡的人仁慈，他們從來沒有學會行善。雖然這是公義之民的土地，他們仍然為非作歹；他們不承認祢的偉大。』

詩篇 150 篇 1-6 節 1 要讚美上主！要在祂的聖所頌讚祂；要在彰顯祂能力的天空頌讚祂。2 要頌讚祂大能的作為；要頌讚祂至高無上。3 要吹號頌讚祂；要彈琴奏瑟頌讚祂。4 要打鼓跳舞頌讚祂；要奏樂吹簫頌讚祂。5 要用響亮的鐃鈸頌讚祂；要用鏗鏘的鐃鈸頌讚祂。6 一切有生命的被造物都要頌讚上主。要讚美上主！

Amos 阿摩司書 5:24 Tayi so wana bay mntna so qurux mntudu qsiya qluluy ka pnstna, mntna so qnlliyan qsiya yayung ini sangay ka msdurux nuda. 惟願公平如大水滾滾，公義如江河滔滔。

附件 1:

PCT 決議 支持原住民恢復權利與自治 2016-10-22

【林宜瑩台北報導】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在 2016 年 10 月 21 日上午於立法院召開記者會，公開發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支持原住民恢復權利與自治』」決議文，該決議文已在 18 日第 61 屆第 4 次總委會獲得通過。總會議長 Sudu Tada(舒度大達)表示，這次代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就蔡英文總統 520 就職、8 月 1 日向原住民道歉，長老教會雖肯定蔡總統對原住民的道歉，但他也指出，長老教會為了公義、和平與憐憫，一直在推動台灣的民主化，以及原住民去殖民化運動，可是這次蔡總統的道歉過程卻讓原民團體非常心寒，因為無法脫去殖民、墾殖的身分。

牧師 Sudu Tada mtabu 手拿著最新的報紙，頭版上寫著：「2016 年 10 月 20 日我國原住民委員會派文創團隊，到中國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卻遭中方要求將『原住民族』改稱『少數民族』，甚至將『原住民族委員會』招牌給強拆下來」，直言中國這舉措讓台灣原住民非常難過，應給與嚴厲的譴責，由此可見，中國對台灣一直抱持敵意。

因此 Sudu Tada btasan mtabu 期望，蔡總統應去思考這 400 年來原住民的痛在哪裡，而長老教會這半世紀以來一直與原住民族站在一起，要向蔡政府發表教會的立場是：公義為先、憐憫為後，讓台灣所有住民都能獲得平等看待，讓原住民族能恢復這塊土地原有主人身分，不是政治操作或選票利誘，而是需要實際的道歉、實質的原民政策，把原住民歷史變為主流，使台灣真正成為一個正常的國家。包括 Sudu Tada、總會總幹事林芳仲、立委 Kawlo Iyun Pacidal(高潞.以用)、總會助

理總幹事'Elang Tjaljimaraw(高天惠)、原宣主委 Ljegean(樂歌安·督達里茂)、玉山神學院院長 Pusing Tali(布興·大立)、總會教社主委鄭國忠、前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主委 Yohani Isqaqavut 等人都參加這場記者會。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支持原住民恢復權利與自治』決議文全文如下：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自 1865 年在台灣宣教以來,使基督信仰與福音在原住民各族和部落深耕,和原住民共生、共榮,在台灣和普世見證與實踐「根植於本地,認同所有的住民,通過愛與受苦,而成為盼望的記號」的信仰告白。我們深信建立台灣的主體意識,必須以原住民的歷史、文化為主體,以原住民對人、土地與環境的理解為根基,加上其他影響台灣社會的文化及普世價值所構成的新眼光,全面性地重新建構。

回顧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原住民宣教,從初期的部落巡迴宣教,翻譯原住民各族語聖經;為培養原住民傳教者與人才,1946 年設立玉山神學院,目前仍是台灣唯一為原住民設立的學校。1980 年代,參與「還我土地」、「還我母語」等運動,1987 年發表〈一九八七年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原住民宣教研討會-共同聲明〉強調「我們肯定恢復原住民的自主與尊嚴,維護社會公義,爭取立法保障應有的生存權益,乃是教會的基本責任」,1989 年第卅六屆總會年會決議「更改山地為原住民」,1992 年發表〈521 爭取憲法原住民族條款行動共同聲明〉、〈給李登輝的一封公開信-堅決反對國民黨的山胞憲法條款〉,2010 年發表〈2010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台灣國是會議宣言〉重申「尊重及保障台灣各族群之多元文化及母語,落實符合台灣原住民族意願的自治」。

然而,檢視我們在原住民的宣教過程,雖在族語的復振、傳統領域的捍衛及自主意識的提昇,與原住民一起努力過,卻也要為宣教所犯下的錯誤深感抱歉,如:福音進入部落,尚未深入了解文化意涵,便斷定許多文物、儀式為惡,神學反省不足,否定歲時祭儀,燒毀原住民傳統服飾、污穢生命禮俗。這些錯誤的認知與決定,對原住民造成許多傷害。經過信仰的反省,我們為已知的錯誤及還未察覺的過失,向原住民道歉。2016 年 8 月 1 日,欣見蔡英文以總統高度向原住民道歉,承諾以國家力量推動轉型正義,並承認原住民是台灣的主人,我們予以肯定。但,這只是第一步,我們呼籲民間各團體、教會共同來監督政府政策,落實轉型正義。我們呼籲蔡政府所推動的轉型正義,應能夠參照聯合國在 2010 年通過的轉型正義指導原則。我們並呼籲各教會共同來努力,齊來推動轉型正義工程,建立一個充滿愛與公義的社會。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所屬的改革宗傳統一向堅持「追求公義」的優先價值,主張信仰不能僅止於滿足個人的主觀靈性需求,而是在公共領域裡落實上帝的主權和正義的要求。面對近年來台灣社會對落實「公平正義」的期待、公民力量的覺醒,以及多數民眾對「轉型正義」的訴求,特別是針對原住民長期被剝奪之權利的恢復,長老教會決意和全體原住民站在一起,團結一致地委身於轉型正義的重大工程。我們確信,正義與和解是一體之兩面,無法分離。和解的對立面是「不公義」,轉型正義的目標就是促進和平、完成和解。因此,我們也確信,和解不是「粉飾太平」,不是僅僅追求「表面的和諧」卻「掩飾真實世界裡的不公義」。為了

達成和解的理想,必須消弭各種形式的「不公義」。換句話說,追求正義與和解就必須真實面對「不公義的權力結構」。權力的濫用是人類社會和歷史過程中最大的腐化與不公義的源頭,不面對濫用權力的過往歷史,台灣社會將無法邁向公平正義的未來。有鑑於此,我們無法接受或認同任何在轉型正義尚未具體落實之前,就輕易地奉宗教之名合理化「族群和解」的做法,這種反映「廉價恩典」的宗教儀式,其實是和基督教精神相違背的。我們期待,基督信仰可以成為原住民轉型正義的最重要基石。

在反省中,我們期待教會內部共同努力:

1. 尊重各族群的價值,從對原住民以施捨式的幫助轉變為分享、互助、相互學習的肢體夥伴關係。
2. 落實「正名運動」的理想,接納各族群正名,並以羅馬拼音表記人名與地名。
3. 以原住民山海智慧及對土地環境的理解為基礎,實踐整全宣教六面向中的「關懷受造界」。
4. 持續反省「福音」與「文化」間的關係,使基督徒生命更加豐盛。
5. 分享教會資源,關懷、協助離開原鄉來到都市的原住民有聚會的場所,使生命得到關顧。
6. 推動「去殖民化」的神學教育。
7. 我們也願意在台灣社會中,與原住民共同努力:
 - (1) 依據「聯合國世界原住民族權利宣言」、「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及「原住民族基本法」的精神與原則,倡議「原住民族自治」及「權利」相關法律的制定與施行。
 - (2) 倡議以原住民為主體的歷史教育、文化教育及各族群母語為主的義務教育。
 - (3) 擔任原住民行政事務者,需強化對原住民歷史、文化以及社會實況之了解。
 - (4) 倡議使用族語命名,各原住民傳統領域之地名、部落、街道等。
 - (5) 守護原住民傳統土地及自然資源,反對政府與財團不當的開發,避免原住民傳統領域遭鯨吞蠶食。
 - (6) 以「台灣原住民」為共同名稱,刪除「山地、平地原住民」及「平埔原住民族」分化之稱呼。
 - (7) 落實推動轉型正義的真相、和解與實踐。

「慈愛和誠實彼此相遇,公義與和平彼此相親。誠實從地而生,公義從天而現。」
——詩篇 85 篇 10-11 節

「耶和華已經安慰錫安,安慰了錫安一切的廢墟,使曠野如伊甸,使沙漠像耶和華

的園子;其中必有歡喜、快樂、感謝,和歌唱的聲音。」

--以賽亞書 51 章 3 節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第 61 屆議長 Sudu Tada 舒度大達
總幹事 Lyim Hong Tiong 林芳仲

(英文版請見長老教會總會網站)

附件 2.

台灣原住民族與政府新的夥伴關係條約 1999/9/10

近數百年來(400 年來),台灣原住民族曾受不同殖民政權統治,原住民族也曾展開無數可歌可泣保衛鄉土和尊嚴的聖戰。長期以來,原住民族和漢民族的族群經驗是土地流失,主體性淪喪的歷史記憶。然而,近二十餘年來,原住民族和漢人爭取民主改造的政治運動團體-----民主進步黨,曾胼手胝足,為民主運動和民族的權益共同打拚。我們認為,原住民族運動過去和民主進步黨的政治改革運動是一種夥伴關係,而且,民主進步黨認同原運的主張,將原住民族社會文化自主發展,且更將原住民族自治明列於該黨黨章之中,以致原住民族運動團體對民主進步黨推出之 2000 年總統大選候選人,有所期待亦有所猶豫。前台北市長陳水扁先生已確定代表民進黨參選總統。而阿扁在台北市長任內,率先成立台北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並由此產生骨牌效應,各地方政治政府甚至行政院皆成立職掌原住民族事務的一級單位。以及在象徵原住民族被殖民經驗的最深刻的烙印,即在總統府前,台灣最重要的一條道路更名為凱達格蘭大道。以及所推動的許多改善原住民族經濟、教育、文化等等措施,不但解決原住民族民生短期需求,將原住民族的議題帶入一個全新的時代。

因此,原住民族在此公元 2000 年台灣總統大選重要的歷史時刻,我們咸認不該缺席,應當將原住民族運動長期的主張,藉此契機,以過去和民主進步黨長期的夥伴關係,透過選舉運動繼續深化,並讓國家認同和尊重我們的主張。我們猶豫的是,這是否只是空中樓閣,是一廂情願而已。因此,在台灣原住民族存亡絕續的當下,我們以最審慎的心情,以負責任的態度看待這次總統大選。值此,我們將和可能成為台灣新領導人的陳水扁先生,在南島民族最具代表性的達悟族的領土上,延續傳承過去的合作關係,以簽訂協約的方式,締造新的夥伴關係。台灣原住民族與政府新的夥伴關係條約~台灣原住民族長久長於斯,四百年來歷經殖民統治政權的欺凌與壓迫,原住民族的生存空間、生命、身體、語言文化遭受到空前的浩劫,歷屆殖民統治者卻始終未對加諸於住民族的過錯做任何道歉或補救性措施,此刻我們與處在蘭嶼島上,台灣原住民族各族代表與台灣總統候選人簽訂和平對等條

約,並基於族群尊重與互惠,建立原住民族與台灣政府「新的夥伴關係」。

- 1、 承認台灣原住民族之自然主權~台灣原住民族世代根植於台灣數千年,原住民族群或各部落自始擁有「自然主權」,原住民族各族雖經殖民國族統治,然而原住民族從無公開宣稱放棄其自然主權。基於尊重族群意願並根據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之原則,統治國應充分尊重原住民族的「自然主權」。
- 2、 推動原住民族自治~建立原住民族與國家新的夥伴關係,先決條件為尊重原住民族的自主、自治地位。現階段可立即成立蘭嶼特別行政區,推動「原住民族區域自治」;並積極推動原住民族自治準備程序(自治人才養成、自治制度 及期程研擬、觀念宣導)。
- 3、 與台灣原住民族締結土地條約~為貫徹台灣原住民族與台灣政府對等關係,台灣政府應與台灣原住民族各族締結土地條約。基於族群對等原則,應充份給多原住民族土地自主管理權,確立土地領域的族群性、集體性。
- 4、 恢復原住民族部落及山川傳統名稱~基於尊重原住民族之自然主權,台灣政府應恢復原住民族傳統部落與土地之名稱,尊重原住民地名之使用權,摒除過去霸權式的命名方式。「凱達格蘭大道」的命名可說開啟了跨世紀的里程碑,台灣政府亦應充份尋此原則,貫徹對原住民族自然主權的尊重。
- 5、 恢復部落及民族傳統領域土地~台灣原住民族原為部落社會,土地部落公有基礎上建立共用或個別使用制度,為重建民族文化經濟發展主體,並為自治奠定基礎,台灣政府應超越私有土地產權層次,承認以部落及民族為權利主體的原住民族傳統領域。
- 6、 恢復傳統自然資源之使用,促進民族自主發展~以國家財政促進原住民族地區合作事業,發展農林、生態文化遊憩、手工藝等部落及民族自事業,吸納原本外流的原鄉人口,填補部落的社會階層,使族群經濟與文化社會發展均衡並進。在國家需用原住民族領域土地時,如國家公園、水資源用地、森林用地等,應建立原住民族與國家共同經營管理的合作權式,以尊重該部落或民族的自主地位。
- 7、 原住民族國會議員回歸民族代表~台灣原住民族在平埔各族以外至少有十族,原住民族拒絕國家將民族歧視性的劃為平地原住民與山地原住民。原住民族參與國家政策應有各自的民族代表,因此原住民族國會議員至少各族一名,而後再以族群人口數比例調整。

立約人:

台灣原住民族各族代表:

賽德克族:Watan Diro

泰雅族: 歐密•偉浪

賽夏族: 打嚇史•打印 改擺報

布農族: 尤哈尼•伊斯卡卡夫特

太魯閣族: 伊貢希盼

阿美族: 馬耀•谷木、以撒克•阿復

鄒族: 摩俄•雅依系卡納

魯凱族: 滋告

達悟族: 董森永

排灣族: 撒克努

卑南族: 胡大衛

台灣總統候選人: 陳水扁 公元 1999/9/10